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300919531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為本縣殯葬管理所辦理「多功能大禮廳新建工程」，所在地金門縣金寧鄉東洲段43地號有(無)主墳起掘公告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及本縣殯葬管理所113年10月8日殯總字第1130002084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點：金門縣金寧鄉東洲段43地號範圍內。
- 二、遷葬原因：辦理「多功能大禮廳新建工程」。
- 三、遷葬期限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內。
- 四、公告遷葬期間，上開地點之墳墓所有人、管理人、關係人，逕向承辦人蔡先生辦理遷葬事宜（連路電話082-311753），公告期滿後仍無人認領時，視為無主墳墓，將代為雇工予以起掘為必要處理後，火化安奉於金門縣殯葬管理所環保葬園區，不得異議。
- 五、爾後如於工程作業進行中，發現墳墓或遺骸，皆依據本公告辦理遷葬，不再進行公告。

縣長陳福海